

关于要求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函

市财政局：

根据《汕尾市财政局关于请报送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函》，我局已按照《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尾市市级财政支出管理办法的通知》（汕府办〔2024〕11 号）有关规定，将《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方案》报市政府审定，现该分配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请贵局按照经审定的《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方案》下达资金。

- 附件：1.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2. 汕尾市政府办公室呈批表（关于审定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

附件 1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用好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现结合各县（市、区）实际情况，制定资金分配方案如下。

一、资金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建〔2024〕80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用于符合条件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动态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含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返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以及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等，对已实施过农村危房改造但由于小型自然灾害等原因又变成危房且农户符合条件的，可再次纳入农

村危房改造补助支持范围。

本次省提前下达我市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共 104.7 万元，按照省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补助标准，改造方式为新建房屋、置换既有安全房屋或统建农村集体公租房的 1.35-1.55 万元/户（海丰县、陆丰市取 1.55 万元/户，城区为市级第一档取 1.45 万元/户），改造方式为修缮加固的 0.35-0.55 万元/户（海丰县、陆丰市取 0.55 万元/户，城区为第一档取 0.45 万元/户）。

二、资金分配计划

省下达我市 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共 78 户（其中拆除重建 62 户、修缮加固 16 户）。结合各县（市、区）2025 年农村危房改造排查情况，分配城区任务数 2 户（含拆除重建 1 户、修缮加固 1 户），海丰县任务数 42 户（含拆除重建 29 户、修缮加固 13 户），陆丰市任务数 34 户（含拆除重建 32 户、修缮加固 2 户）。现提出资金分配计划如下：

各县（市、区）	任务数（户）			本次下达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万元）
	拆除重建	修缮加固	合计	
城区	1	1	2	1.9
海丰县	29	13	42	52.1
陆丰市	32	2	34	50.7
合计	62	16	78	104.7

三、工作措施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下达后，市住建局将加大督导力度，督促相关县（市、区）抓紧完成改造任务，加快拨付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附件：1.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表

2.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任务清单

附件 1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表

序号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省下达金额 (万元)	市县业务部门	市县项目名称	分配金额 (万元)
1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23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4.7	城区住建局	城区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9
				海丰县住建局	海丰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2.1
				陆丰市住建局	陆丰市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0.7

附件 2

2025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任务清单

序号	资金投入方向	工作任务名称	任务要求/目标	任务性质	实施方式	实施标准	工作量	完成时限
1	住房安全保障	农村危房改造	完成 2025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约束性任务	直接支付到改造对象“一卡通”账户	《广东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粤建村〔2022〕66 号）》	完成汕尾市（不含省直管县）2 户农村危房改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竣工
2	住房安全保障	农村危房改造	完成 2025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约束性任务	直接支付到改造对象“一卡通”账户	《广东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粤建村〔2022〕66 号）》	完成海丰县 42 户农村危房改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竣工
3	住房安全保障	农村危房改造	完成 2025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约束性任务	直接支付到改造对象“一卡通”账户	《广东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粤建村〔2022〕66 号）》	完成陆丰市 34 户农村危房改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竣工